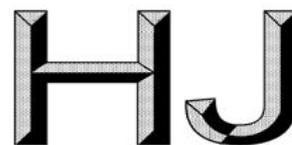


附件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标准

HJ □□—20□□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规范

Regulation of management assessment for nature reserve

(征求意见稿)

20□□-□□-□□发布

20□□-□□-□□实施

环 境 保 护 部

发 布

目 录

前言.....	ii
1 适用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则.....	1
5 评估准备.....	4
6 评估指标与评分.....	4
7 见评估结果评级及反馈.....	4
8 实施与监督.....	5
附录 A（规范性附录）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指标及评分.....	6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专家评分表.....	10
附录 C（规范性附录）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报告编写大纲及格式.....	11

前 言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规范我国自然保护区管理，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规定了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的基本原则、内容和方法。

本标准附录 A、B、C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首次发布。

本标准由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组织制订。

本标准由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起草。

本标准由环境保护部 20□□年□□月□□日批准。

本标准自 20□□年□□月□□日起实施。

本标准由环境保护部解释。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规范

1 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的基本原则、内容和评估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管理评估，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引用了下列文件中的条款。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有效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383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自然保护区 nature reserve

对有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有特殊意义的自然遗迹等保护对象所在的陆地、陆地水体或者海域，依法划出一定面积予以特殊保护和管理的区域。

3.2

核心区 core zone

自然保护区内重要自然生态系统、濒危物种、自然遗迹等主要保护对象集中分布，需要采取严格管理措施的区域。

3.3

缓冲区 buffer zone

为了缓冲外来干扰对核心区的影响，在核心区外划定的，只能进入从事科学研究观测活动的区域（地带）。

3.4

实验区 experimental zone

为了探索自然资源保护与可持续利用有效结合的途径，在自然保护区缓冲区外围划出来适度集中从事各种教学实习、参观考察、传统生产生活的区域。

3.5

保护对象 protected object

依据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自然保护区特点，在自然保护区范围内需要采取措施加以保护、严禁破坏的自然环境、自然资源与自然景观的总称。

3.6

主要保护对象 major protected objects

依据国家、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自然保护区特点，在自然保护区范围内需要采取措施加以重点保护、严禁破坏的某一类或某些自然生态系统、濒危物种和自然遗迹。

3.7

内部规章制 internal rules and regulations

各自然保护区制定的有关岗位责任、人事聘用、财务、宣教、培训、巡护、监测、监查执法、社区共管、信息管理、突发事件（重大灾害、重大环境污染等）应急管理等内部规章制度。

3.8

基础设施 basic infrastructure

用于自然保护区保护、管理、科研、监测和教育的基础设施，包括标桩、标牌、道路、保护区管理局（处）建筑物（含办公用房、生活辅助用房、实验室、资料室、标本室等）、保护管理站、哨卡、瞭望台和其他基础设施。

3.9

自然生态系统类自然保护区 natural ecosystem nature reserve

以具有一定代表性、典型性和完整性的生物群落和非生物环境共同组成的生态系统作为主要保护对象的一类自然保护区。包含森林生态系统类型自然保护区、草原与草甸生态系统类型自然保护区、荒漠生态系统类型自然保护区、内陆湿地和水域生态系统类型自然保护区、海洋和海岸生态系统类型自然保护区。

3.10

野生生物类自然保护区 wildlife nature reserve

以野生动物物种，特别是珍稀濒危动物和重要经济动物种群及其自然生境作为主要保护对象的自然保护区。包含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野生植物类型自然保护区。

3.11

自然遗迹类自然保护区 natural monuments nature reserve

以特殊意义的地质遗迹和古生物遗迹等作为主要保护对象的一类自然保护区。包含地质遗迹类型自然保护区、古生物遗迹类型自然保护区。

4 总则

4.1 基本原则

4.1.1 科学性原则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应坚持严谨的科学态度，采用科学的技术方法，突出自然保护区管理的共性、不同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目标的特性，针对管理核心目标及主要问题开展评估。

4.1.2 公平性原则

以真实的自然保护区管理相关资料为准，结合现场考察，客观、公平的评估自然保护区管理实际情况。

4.1.3 宣教性原则

通过管理评估及结果反馈，引导相关机构、人员积极面对自然保护区管理的困难和问题，学习优秀管理方法，解决困难和问题，提高管理成效。

4.1.4 适度性原则

系统评估自然保护区管理基础工作，重点深入评估自然保护区管理成效，使评估结果有利于提升自然保护区管理成效。

4.2 评估内容

评估内容具体包括：自然保护区的管理基础、管理行动、管理保障、管理成效及罚则。其中，管理基础包括自然保护区的土地及附着物、范围界线、功能区划和保护对象管理信息等；管理行动包括规划编制实施、资源调查、动态监测、科研协作和宣传教育；管理保障包括自然保护区管理工作制度

保障、机构与人员保障、专业技术能力保障、资金保障及基础设施保障；管理成效包括保护对象变化、环境质量（含水环境质量、土壤环境质量）、公众参与；罚则包括社区生产经营及开发建设项目。

4.3 评估方法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采用专家打分法，每位评估专家通过对本标准列出的 20 项指标打分求和获得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分值，所有专家的评估平均分为本自然保护区的管理评估最终得分。

4.4 评估工作程序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一般分为三个阶段，分别为评估准备阶段、现场评估阶段、评估结果分析与反馈阶段，评估工作程序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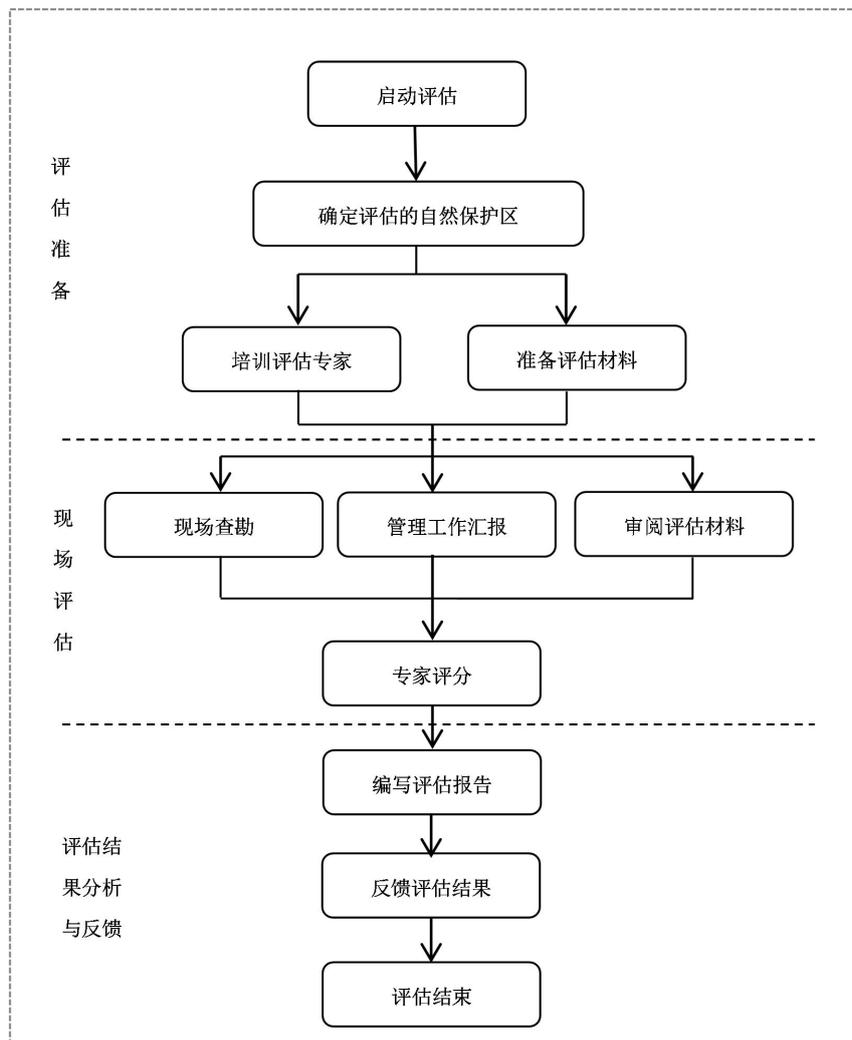


图 1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工作程序

5 评估准备

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全面收集管理资料，参照附录 A 中的指标逐项分析，编写自评报告。其中，管理成效部分需结合至少两期植被覆盖或 NDVI 变化数据，以及人类活动影响分析等开展自评。

6 评估指标与评分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指标共 5 项 20 条，评估满分为 100 分，管理成效中的保护对象变化指标满分为 10 分，管理保障中的管理工作制度保障、机构与人员保障、专业技术能力保障满分分别为 7 分、7 分、6 分，罚则中社区生产经营、开发建设项目指标为负分，满分为 0 分，其他各项指标满分为 5 分。本标准的指标类别、名称、分级评分依据及分值详见附录 A。

7 评估结果评级及反馈

7.1 评估分值及等级

本标准评分满分为 100 分，得分 85 分（含 85 分）以上评估等级为“优”，70~84 分之间评估等级为“良”，60~69 分之间评估等级为“中”，59 分（含 59 分）以下评估等级为“差”，专家评估评分表见附录 B。

7.2 不可抗力因素评估

本标准中“保护对象变化”指标，因不可抗力造成的生态系统面积减小，或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恶化，或主要保护物种种群数量减少，或关键生境面积减少，或其他形式的主要保护对象状态恶化等状况，该指标对应的内容不减分，其他内容正常评分。

7.3 公众参与特殊情况的评估

自然保护区内或周边无社区时，“公众参与”指标评分为 6 分。

7.4 开发建设项目特殊情况的评估

“社区生产经营”或“开发建设项目”指标中任一项得分为“-5 分”时，该保护区管理评估成绩按总得分确定的评估等级降低一级。

7.5 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特殊情况的评估

凡自然保护区涉及违法违规建设项目，该保护区管理评估结果一律为“差”。

7.6 评估结果反馈

编写评估报告，并将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结果、自然保护区管理成效、自然保护区管理面临的困难与问题及时反馈有关机构及人员。评估报告编制编写大纲及格式见附录 C。

8 实施与监督

本标准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督实施。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指标及评分

附表 1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指标及评分

类别	评估指标	评分依据	评估分值
管理对象	土地及附着物	自然保护区土地及附着物均由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统一管理。	4~5 分
		自然保护区土地及附着物由 2 个及以上管理机构分别管理。	2~3 分
		自然保护区全部或部分土地及附着物存在管理机构重复管理。	0~1 分
	范围界限	自然保护区边界清晰，设立规范的自然保护区界碑、界桩。	4~5 分
		自然保护区部分边界不清晰，但无明显纠纷。	2~3 分
		自然保护区边界不清晰，存在较大纠纷。	0~1 分
	功能区划	自然保护区功能区划科学合理，核心区、缓冲区和实验区边界清晰，设立规范的界碑、界桩。	4~5 分
		自然保护区有功能区划，核心区、缓冲区和实验区边界基本清晰，界碑、界桩不规范或无。	2~3 分
		自然保护区无功能区划。	0~1 分
	保护对象管理信息	自然保护区保护对象明确，分布信息全面系统，分布区域标识明显，满足管理需求。	4~5 分
		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对象明确，有分布信息，分布区域标识不明显或无，基本满足管理需求。	2~3 分
		自然保护区保护对象信息缺乏，不能满足管理需求。	0~1 分
管理行动	规划编制实施	自然保护区至少每十年编制一次总体规划且获得批复，规划方案得到全部实施。	4~5 分
		自然保护区至少每十年编制一次总体规划且获得批复，规划方案得到部分实施。	2~3 分
		自然保护区编制了总体规划，未获得批复，或得到批复，但未实施。	1 分
		自然保护区无总体规划。	0 分
	资源调查	自然保护区每十年至少开展一次综合科学考察和主要保护对象专项调查，编制科考及分析报告。	4~5 分
		自然保护区每十年至少开展一次综合科学考察，编制科考及分析报告。	2~3 分
		自然保护区每十年至少开展一次主要保护对象专项调查，编制专项调查报告。	1 分
		自然保护区十年内未开展综合科学考察和主要保护对象专项调查。	0 分
	动态监测	自然保护区监测体系及监测网络完善，监测周期合理，监测连续，监测结果能反映保护对象的变化。	4~5 分
		自然保护区监测体系及监测网络基本完善，监测周期合理，监测间断，监测结果可反映保护对象的阶段变化。	2~3 分
		自然保护区监测体系及监测网络不完善，监测结果不能反映保护对象的变化。	1 分
		自然保护区无监测体系及监测网络，未开展监测。	0 分
	科研协作	自然保护区与科研单位联合开展与保护对象、资源管理密切相关的科学研究，成果产出丰富，对自然保护区管理帮助较大；或科研协作基础较差的自然保护区积极开展科研，成果产出丰富，具备优良的协作基础。	4~5 分
		自然保护区与科研单位联合开展与保护对象、资源管理相关的科学研究，有成果产出，对自然保护区管理有帮助；或科研协作基础较差的自然保护区开展了科研，有成果产出，具备较好的基础。	2~3 分

续表

类别	评估指标	评分依据	评估分值
管理行动	科研协作	自然保护区与科研单位较少开展与保护对象、资源管理相关的科学研究，科研成果对自然保护区管理帮助较小；或科研协作基础较差的自然保护区开展了科研，具备一定的协作基础。	1分
		自然保护区未开展科研协作；或科研协作基础较差的自然保护区未开展科研。	0分
	宣传教育	自然保护区定期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宣传、教育及培训活动，定期发放宣传材料，社会影响很好。	4~5分
		自然保护区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宣传、教育及培训活动，发放宣传材料，连续性较差，有一定的社会影响。	2~3分
		自然保护区偶尔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宣传、教育及培训活动或发放宣传材料。	1分
		自然保护区未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宣传、教育及培训活动，未发放宣传材料。	0分
管理保障	管理工作制度保障	自然保护区制定并执行健全的内部规章制度。	7分
		自然保护区制定并执行70%以上内部规章制度。	4~6分
		自然保护区制定并执行50%以上内部规章制度。	1~3分
		自然保护区未制定并未执行内部规章制度。	0分
	机构与人员保障	自然保护区设立独立的管理机构，管理机构内设保护科、科研科、宣教科、社区科、办公室、管理站等，各科室平均配备至少2名专职专业技术人员；无执法权的自然保护区应有1名与自然保护区执法机构联络的兼职人员，可满足保护区管理需求。	7分
		自然保护区设立独立的管理机构，管理机构内设保护科、科研科、宣教科、社区科、办公室、管理站等，各科室平均配备至少1名专职专业技术人员；无执法权的自然保护区应有1名与自然保护区执法机构联络的兼职人员，基本满足保护区管理需求。	4~6分
		自然保护区设立独立的管理机构，管理机构内部科室不健全，管理人员严重缺乏。	1~3分
		自然保护区无独立的管理机构。	0分
	专业技术能力保障	自然保护区的专业技术及管理人员（指具有与自然保护区管理业务相适应的中专及以上学历或同等学历者，下同）比例达到50%以上，高级技术人员（指具有与自然生态方向或地质遗迹方向高级技术职称者，下同）不少于2人，满足专业技术需求。	5~6分
		自然保护区的专业技术及管理人员比例达到30%以上，高级技术人员不少于1人，基本满足专业技术需求。	3~4分
		自然保护区的专业技术及管理人员比例在30%以下，或无高级技术人员，很难满足专业技术需求。	1~2分
		自然保护区的专业技术及管理人员未受过系统培训。	0分
	资金保障	自然保护区管理运行、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保护管理等费用能满足管理需求，财务管理规范，专款专用，无挪用滥用现象。	5分
		自然保护区管理运行、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保护管理等费用基本满足管理需求，财务管理规范，专款专用，无挪用滥用现象。	3~4分
		自然保护区管理运行、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保护管理等费用不能满足管理需求，各项资金专款专用，无挪用滥用现象。	1~2分
		自然保护区无管理运行、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保护管理等费用，或挪用滥用资金现象。	0分

续表

类别	评估指标	评分依据	评估分值	
管理保障	基础设施保障	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完备，维护良好，完全满足管护需求。	5分	
		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基本完备，维护较少，基本满足管护需求。	3~4分	
		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不完备，缺少维护，管护困难。	1~2分	
		自然保护区缺少必要的基础设施，无法开展管护工作。	0分	
管理成效	保护对象变化	自然生态系统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的生态系统面积稳定或增加，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稳定或改善；野生生物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物种种群数量稳定或增加，关键生境面积稳定或增加且质量稳定或改善；自然遗迹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对象状况稳定。	8~10分	
		自然生态系统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的生态系统面积基本稳定，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基本稳定；野生生物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物种种群数量基本稳定，关键生境面积和质量基本稳定；自然遗迹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对象状况基本稳定。	5~7分	
		自然生态系统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自然生态系统面积减小，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劣变；野生生物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物种种群数量减少，关键生境面积减小、质量下降；自然遗迹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对象状况劣变。	2~4分	
		自然生态系统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自然生态系统被破坏或退化；野生生物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物种种群数量大幅减少，关键生境被破坏或退化；自然遗迹类自然保护区，主要保护对象被严重破坏。	0~1分	
	环境质量	水环境质量	自然保护区内地表水满足或优于 GB 3838—2002 中规定的相应水体功能区水质标准。	5分
			自然保护区内地表水主要指标达到 GB 3838—2002 中规定的相应水体功能区水质标准。	1~4分
			自然保护区内地表水主要指标未达到 GB 3838—2002 中规定的相应水体功能区水质标准。	0分
		土壤质量	自然保护区内土壤质量指标全部达到 GB15618—1995 中规定的一级标准。	5分
			自然保护区内土壤质量指标部分达到 GB15618—1995 中规定的一级标准。	1~4分
			自然保护区内土壤质量指标均未达到 GB15618—1995 中规定的相应的一级标准。	0分
	公众参与	自然保护区吸纳社区居民及志愿者参与调查、巡护、监督等工作，有开发建设项目的保护区，其开发建设项目吸收社区居民参与建设及运营管理等工作，保护区带动社区发展，保障社区居民的生活收入，与社区关系和谐。	5分	
		自然保护区吸纳社区居民及志愿者参与调查、巡护、监督等工作，有开发建设项目的保护区，其开发建设项目吸收社区居民参与建设及运营管理等工作，保障社区居民的生活收入，保护区与社区无明显矛盾。	3~4分	
		自然保护区工作没有社区居民参与，社区居民不理解不支持保护区的管理工作，保护区与社区有一定矛盾。	1~2分	
自然保护区工作没有社区居民参与，社区居民不理解不支持保护区的管理工作，保护区与社区矛盾突出。		0分		
罚则	社区生产经营	自然保护区内原有社区的生产经营活动未对生态环境和主要保护对象产生不利影响。	0分	
		自然保护区内原有社区的生产经营活动对实验区生态环境造成了不利影响，但未对缓冲区及核心区生态环境和主要保护对象产生不利影响。	-3~-1分	
		自然保护区内原有社区的生产经营活动对保护区缓冲区或核心区生态环境和主要保护对象产生不利影响。	-5~-4分	

续表

类别	评估指标	评分依据	评估分值
罚则	开发建设项目	自然保护区内无开发建设项目；实验区新建开发建设项目未对生态环境和主要保护对象产生不利影响；历史遗留开发建设项目对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和主要保护对象无影响或原有影响得到改善。	0分
		自然保护区内已建开发建设项目对实验区生态环境和主要保护对象产生不利影响，但未对缓冲区及核心区生态环境和主要保护对象产生不利影响；历史遗留开发建设项目对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和主要保护对象的不利影响得到有效控制。	-3~-1分
		自然保护区内已建开发建设项目对保护区缓冲区或核心区生态环境和主要保护对象产生不利影响；历史遗留开发建设项目对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和主要保护对象的不利影响未得到有效控制。	-5~-4分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专家评分表

附表 2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专家评分表

类别	指标		专家评分	分值小计
管理对象 (0~20分)	土地及附着物 (0~5 分)			
	范围界限 (0~5 分)			
	功能区划 (0~5 分)			
	保护对象管理信息 (0~5 分)			
管理行动 (0~25分)	规划编制实施 (0~5 分)			
	资源调查 (0~5 分)			
	动态监测 (0~5 分)			
	科研协作 (0~5 分)			
	宣传教育 (0~5 分)			
管理保障 (0~30分)	管理工作制度保障 (0~7 分)			
	机构与人员保障 (0~7 分)			
	专业技术能力保障 (0~6 分)			
	资金保障 (0~5 分)			
	基础设施保障 (0~5 分)			
管理成效 (0~25)	保护对象变化 (0~10 分)			
	环境质量 (0~10 分)	水环境质量 (0~5 分)		
		土壤质量 (0~5 分)		
	公众参与 (0~5 分)			
罚则 (-10~0 分)	社区生产经营 (-5~0 分)			
	开发建设项目 (-5~0 分)			
合计	评分等级:			

专家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报告编写大纲及格式

XXX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报告 (方正小标宋_GBK, 小三号字)

xxxx 年 xx 月 xx 日, 评估组在听取保护区管理机构工作汇报, 查阅相关档案资料, 进行遥感监测和实地考察, 召开社区代表座谈会的基础上, 经评估组充分讨论和集体评估, 确定 xxx 自然保护区管理水平为“等级”(分值)。具体评估结果如下:(正文字体为仿宋_GB2312, 小四号字; 数字、字母为: Times New Roman; 拉丁语用斜体字)

1. 自然保护区基本情况 (黑体, 四号字)

依据自然保护区现状进行简明阐述, 主要包括自然保护区基本特征、历史沿革、法律地位等。(小四, 仿宋)

2. 成绩与经验

自然保护区取得主要成绩与相关管理经验。(小四, 仿宋)

3. 存在的主要问题

是指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在管理工作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小四, 仿宋)

4. 相关建议

结合自然保护区基本情况、管理现状和存在的主要问题, 对自然保护区的今后发展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小四, 仿宋)

附: xxx 自然保护区管理评估评分表

评估组组长: (签字)

年 月 日